

证券代码：000582

证券简称：北部湾港

公告编号：2026029

债券代码：127039

债券简称：北港转债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港转债”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赎回日：2026年2月13日
2. 摘牌日：2026年3月3日
3. 摘牌原因：存续期内“北港转债”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全部赎回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85号）文核准，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公开发行了3,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0.00亿元，期限六年。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1〕713号）文同意，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7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北港转债”，债券代码“127039”。

（三）“北港转债”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1年7月5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2年1月5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7年6月28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四）“北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2年1月5日至2027年6月28日。初始转股价格为8.35元/股。

1. 2022年5月20日，公司实施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所持股份后的总股本1,772,393,09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4元（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北港转债”转股价格由8.35元/股调整为8.1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2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

5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2. 2023年5月17日，公司实施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73元（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北港转债”转股价格由8.17元/股调整为8.0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17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3.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90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5,617,977股，发行价格7.12元/股，新增股份已于2024年5月13日在深交所上市。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北港转债”转股价格由8.00元/股调整为7.8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5月13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4. 2024年6月6日，公司实施了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277,555,76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952779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北港转债”转股价格由7.80元/股调整为7.6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6月6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在巨

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5. 自2022年2月24日起至2024年11月13日，公司因实施《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累计回购注销9,515,074股股份。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北港转债”转股价格由7.60元/股调整为7.5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11月1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6. 2024年11月22日，公司实施了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277,549,94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10004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北港转债”转股价格由7.59元/股调整为7.4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11月22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7. 2025年5月28日，公司实施了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326,137,8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469999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北港转债”转股价格由7.44元/股调整为7.3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5年5月28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8. 2025年10月22日，公司实施了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369,655,79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809999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北港转债”转股价格由7.39元/股调整为7.3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5年10月22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赎回情况概述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北港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在本次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按照本次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

1. 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 当本次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首个付息日前, 指从计息起始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 (算头不算尾); 首个付息日后, 指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 (算头不算尾)。

本次可转债的赎回期与转股期相同, 即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 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自2025年12月22日至2026年1月22日, 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二个交易日中, 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北港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即7.31元/股) 的130% (含130%),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 已触发“北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2026年1月22日,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北港转债”的议案》, 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 经过综合考虑, 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北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并授权公司经理层负责后续“北港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三、赎回实施安排

(一) 赎回价格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北港转债”赎回价格为 101.13 元/张（含息、含税）。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首个付息日前，指从计息起始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首个付息日后，指从上一个付息日（2025 年 6 月 29 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6 年 2 月 13 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 $IA=B*i*t/365=100*1.80\%*229/365\approx 1.13$ 元/张。每张债券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1.13=101.13 元/张。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 年 2 月 12 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北港转债”持有人。

（三）赎回过程

1. “北港转债”于 2026 年 1 月 22 日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当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提前赎回“北港转债”的议案》。

2.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披露了《关于提前赎回“北港转债”的公告》，并于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了提前赎回“北港转债”的提示性公告，告知“北港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3. 2026年2月9日为“北港转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2026年2月12日为“北港转债”的最后一个转股日，自2026年2月13日起“北港转债”停止转股。

4. 2026年2月13日为“北港转债”的赎回日，公司已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年2月12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北港转债”。

5. 2026年2月26日为公司资金到账日（到达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账户），2026年3月2日为赎回款到达“北港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北港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北港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四、赎回结果

根据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年2月12日）收市后，“北港转债”尚有22,135张未转股，本次赎回数量为22,135张，赎回价格为101.13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1.8%，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本次赎回共计支付赎回款2,238,512.55元（不含赎回手续费）。

五、摘牌安排

本次赎回为全部赎回，赎回完成后，将无“北港转债”继续流通或交易，“北港转债”因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而需摘牌。自2026年3月3日起，公司发行的“北港转债”（债券代码：127039）将在深交所摘牌。

六、联系方式

咨询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

联系电话：0771-2519801

联系邮箱：bbwg@bbwport.com

特此公告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